**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

**报告时间：****二0一八年六月**

**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  |
| --- | --- |
| 评价小组 | 组长：张 旭  组员：李炎 查仕清 杜修炎 宋永华 向学智 罗虹 贺显明 彭俊 向上 郭震寰 孙伟 |
| 得 分 | 91.99　　分 |
| 评价等次 | ■优（90分以上） □良（75分-90分）  □中（60分-75分） □差（60分以下）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依据**

|  |  |
| --- | --- |
| 序号 | 评价依据 |
| １ | 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
| ２ |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湘政发【2012】33号 |
| ３ | 财政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划（2012-2015）》财预【2012】396号 |
| 4 | 《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
| 5 | 《湘西自治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17年度州本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州财绩【2018】2号） |
| 6 | 《湘西自治州财政局关于批复2017年州直部门预算的通知》（州财预[2017]５号） |
| 7 | 《湘西自治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州本级离退休支出预算的通知》（州财预[2017]１６号）文件 |
| 8 | 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 9 | 2017年度本部门财务会计资料 |

**目 录**

[1．引言 1](#_Toc2195)

[1.1部门职责概况 1](#_Toc423)

[1.2部门支出描述 7](#_Toc15650)

[1.3 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11](#_Toc27644)

[2．绩效评价概述 12](#_Toc31548)

2.1[绩效评价目的 12](#_Toc31497)

[2.2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2](#_Toc12328)

[2.3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3](#_Toc31653)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14](#_Toc16998)

[3.1投入（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14](#_Toc6259)

[3.2过程（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15](#_Toc18044)

[3.3产出和效率（各指标得分情况和绩效分析） 19](#_Toc22270)

[4.需要说明事项 22](#_Toc5564)

[5.绩效评价结论 22](#_Toc6145)

[5.1绩效评价得分 23](#_Toc9620)

[5.2存在绩效问题 23](#_Toc296)

[6.经验教训与建议 23](#_Toc23866)

[6.1经验教训 23](#_Toc18823)

[6.2建议 24](#_Toc23617)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25](#_Toc23617)

**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1、引言**

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以下简称“本部门”）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责任支出，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本单位的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按照《湘西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17年度州本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州财绩〔2018〕2号）文件的部署，结合实际，本部门于2018年6月，认真组织进行了2017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1.1部门职责概况**

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成立于1952年，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单位住所在吉首市团结西路8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14331000066865XN。本单位的主要职责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

**1.1.1部门主要职责**

（一）进一步搞好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工作，增强履职能力。围绕州委、州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各种调研视察活动，为领导决策提供有力可靠的政策依据

（二）进一步做好全州文史资料的收集、整理、编辑、出版工作。

(三) 加强与兄弟政协组织的联系，进一步扩大政协在社会上的影响力。

(四) 承办省政协、州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1.2机构、人员构成**

州政协为正厅级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含秘书科、行政科、财务科、人事科、委员联络办、老干办、机关车队七个科室）、提案委员会、经济科技联谊委员会、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文教卫体委员会、民族宗教法制群团委员会、文史学习委员会、研究室、文史资料编辑部共九个职能部门。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经州编委核定的编制人数61人，其中本部门机关行政编制44人（机关人员33人、民主党派人员3人，工勤人员8人），全额事业编制17人（财政补助人员17人）。实际在职人数52人，其中本部门机关行政40人（机关人员31人、民主党派人员4人，工勤人员5人），全额事业人员12人（财政补助人员12人）。离退休人员46人（退休人员46人），其他人员10人。

**1.1.3绩效评价范围及部门工作开展情况**

**1.1.3.1绩效评价范围**

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2017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范围包括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机关和湘西州文史资料编辑部（二级预算单位）。

**1.1.3.2部门2017年开展工作情况**

1. **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学习宣传上有新突破**

2017年全力和持续抓好机关中心组学习。进一步完善了以机关中心组学习为重点、其他学习方式为补充的学习制度，以制度来保障、规范和深化学习，全年共组织机关中心组学习12次。在机关迅速掀起了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精神的热潮，进一步增强了机关干部职工做好本职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和荣誉感。抓紧抓实政协宣传工作。认真落实州政协主席会议和主要领导对政协宣传工作的安排部署，将其作为办公室一项重要的经常性工作，在拓展宣传平台、提高宣传频率、丰富宣传内容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一方面就宣传工作的组织领导、目标任务、宣传重点、考核表彰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宣传工作体系。另一方面，不断完善宣传工作格局，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对接，与《团结报》、州电视台、《湘声报》、微湘西等媒体建立了良好的沟通协调机制，就开辟《委员风采》报道专栏、深化政协工作专题报道等工作达成一致，并签署了宣传合作协议；充分发挥网络媒体的宣传优势，政协门户网站维护管理不断加强，《湘西政协》微信公众号正式上线，省政协云APP安装率达到92.75%，创办了《湘西政协通讯》并完成首期编辑，形成了“一站一微一端一刊”的宣传工作格局。同时，积极配合省政协开展政协理论研究和优秀调研报告评选活动，撰写理论文章、调研报告20多篇；积极发动各级政协组织、广大政协委员和州政协各委室报送信息，截止目前，全年在各类平台上共发布信息600余条，与往年相比大幅提升，有力提升了政协宣传工作的高度，扩大了政协工作社会影响。

1. **强化主动作为，统筹协调，参谋服务上有新成效**

2017年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配合全国政协、省政协完成了“实施精准扶贫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民族特色旅游资源保护利用及旅游市场秩序规范”、“实施开放崛起战略，建设开放强省”、“推进我省教育扶贫”等课题调研，在协调联系、材料准备、沟通服务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体现了较高的服务水平；围绕州政协常委会重点调研课题，牵头开展了“州庆重点项目建设”、“湘西州‘神秘苗乡’精品旅游线路建设情况”等调研视察活动，全程参与方案拟定、实地视察、报告撰写、协商座谈等环节，相关成果得到了州委、州政府的重视和采纳；认真做好主席会议成员调研考察活动服务工作，先后配合完成了“完善政协职能机构”、“文化旅游”、“政协机构编制设置”等调研，形成了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加强对外交流协商。围绕“州庆重点项目建设”和“湘西州‘神秘苗乡’精品旅游线路建设情况”，召开州政协常委会议进行专题协商议政，并邀请州人民政府相关领导及州直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通报工作情况、听取协商意见、参与研究论证，推动了调研成果的转化。加强与州外地区政协的交流，组织参加了武陵山片区主席联席会第二次会议，较好地完成了赴常德、岳阳、长沙、济南、上海、武夷山等地调研考察的协调服务工作，达到了交流经验、加强联系、增进友谊、促进工作的目的。2017年共起草各类文件51个，完成《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2017年工作要点》、《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2017年协商与监督工作计划》等纲领性文件的起草，制定出台了《全体会议工作规则》、《常务委员会工作规则》、《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自身建设的意见》、《委员管理办法》、《主席会议工作规则》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推动了政协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建设。

1. **完善制度，提升效能，管理效能上有新提高**

规范财务工作管理。坚持开源节流。协助领导积极争取资金，保障政协机关履行职能经费。按照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机关接待费和车辆运行费较去年有所下降，机关财务支出结构不断优化，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提升。坚持规范管理。制定下发了《州政协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福利待遇，针对机关面临的经费困难，积极争取财政支持，落实了干部职工2017年度十三个月工资、文明标兵单位奖金、综治先进单位奖金、民族团结先进单位奖金、医疗铺底金、法定节假日慰问金等待遇；财务核算、财务报销、费用支付等日常工作开展有条不紊，完成机关固定资产清理、2017年度财政供养人员信息上报，在2016年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中取得较高分数；加强财务预决算编制，完成2016年度财务决算编制和2018年度财政预算编制工作，并将2016年度财务决算和2017年度财政预算情况在机关网站予以公开。规范人事工作管理。，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有关规定，不断规范干部选拔任用标准和程序，全年共提拔干部2名、调整干部2名、调出干部2名、调入干部3名、公开选调事单位人员1名，按程序办理完成了3名干部退休、1名干部进编和1名机关工作人员辞职的相关手续，机关干部结构日趋合理。根据州委的安排，及时完成了2016年度公务员统计、机关编制统计、党员党务统计等相关统计工作，为进一步规范干部队伍管理打下了基础。认真做好了干部晋级晋档、增加薪级、调整民补、工资异动、公车改革异动、养老保险异动等常规工作，为保障干部职工的工资福利打下了坚实基础。不断规范公务接待，全年完成公务接洽和调查视察接待任务33余批、500余人次，特别是配合州委做好了全国和省政协相关领导来湘西调研考察的接待服务工作，高质量完成了州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州庆60周年政协对口接待等后勤服务，得到了上级政协和州委、州政府的充分肯定，后勤接待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规范老干服务管理。认真开展各类活动。先后组织召开了老干春节座谈会、老干工作会议，充分尊重和听取老干对机关内部管理、调研视察、委员培训等方面的意见，并对全年老干工作进行了具体的规划、部署；积极开展老干关爱走访，春节前协助领导对离退休老干部和生活困难的老同志、老干遗属进行了走访慰问；倾力为老干搞好医疗保健、困难走访、生日慰问等服务，先后看望陪护老干入院就医25人次，慰问老干48人次，发放慰问金2.26万元。

1. **严于律己，转变作风，自身建设上有新进展**

抓严抓实机关党建工作，完成机关党委、各党支部换届和新成立机关纪委工作，定期听取支部工作汇报、指导支部工作开展、检查支部工作。狠抓干部考勤和绩效管理，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增强了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在机关党员中推行了“三制一卡”管理，开展党员承诺公示，定期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支部组织生活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发展党员；开展了志愿者服务、“慈善一日捐”等活动，增强了机关党委和党员干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围绕“我为十九大召开做什么”“我为建州60周年做什么”“我为精准扶贫做什么”等系列主题，扎实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和实践活动，专题学习研讨、领导讲授党课、撰写心得体会、查摆自身问题等环节落实到位，全年累计召开专题学习研讨会24次、讲党课12次、开展相关活动10多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各项要求均得到有效的贯彻和落实。落实落细党风廉政建设。严格履行责任到位，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机关党委班子成员依法廉洁用权，没有出现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影响谋取不正当利益等情况。扎实推进文明标兵单位创建，积极适应文明创建工作的新要求，围绕文明创建基础性工作、公民道德建设、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志愿服务、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环境建设、作风建设、州文明办交办任务等8个方面的内容，认真收集整理相关资料数据，扎实开展各类创建活动，目前在全州文明创建网络评分中，州政协机关达92分，进入了全州先进行列。精心组织社会公益活动，对接景鹏控股集团和国盛置业有限公司为湘西62位贫困学生捐献助学金32.5万元，开展了敬老助老、无偿献血、城市环境清洁、义务植树、手拉手帮扶等公益活动，成立了州野寨湾酒厂“双联”和困难职工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展现了州政协机关良好的精神风貌。

**1.2部门支出描述**

本部门坚持开源节流，协助领导积极争取资金，保障政协机关履行职能经费。按照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机关接待费和车辆运行费较去年有所下降，机关财务支出结构不断优化，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提升。

本部门2017年度收入总计2553.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451.69万元，其他收入102.22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09.83万元。

本部门全年总支出2347.39万元，基本支出1351.57万元，项目支持995.8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416.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10.25万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406.10万元。

**1.2.1年初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根据《湘西自治州财政局关于批复2017年州直部门预算的通知》（州财预[2017]５号）、《湘西自治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州本级离退休支出预算的通知》（州财预[2017]１６号）文件精神，本单位2017年年初预算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收 入** | | **支 出** | |
| **项 目** | **本年预算** | **项 目** | **本年预算** |
| 一、财政拨款收入 | 1242.72 | 一、基本支出 | 861.42 |
|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0 | 工资福利支出 | 494.12 |
| 二、上级补助收入 | 0 |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4.65 |
| 三、事业收入 | 0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62.65 |
| 四、经营收入 | 0 | 二、项目支出 | 381.30 |
|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0 | 工资福利支出 |  |
| 六、其他收入 | 0 | 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 335.30 |
|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  |  |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助 |  |
|  |  | 基本建设支出 |  |
|  |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46.00 |
|  |  | 其他支出 |  |
|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 1242.72 | 本年支出合计 | 1242.72 |
| 七、上年结转 | 0 |  |  |
| 收 入 总 计 | 1242.72 | 支 出 总 计 | 1242.72 |

**1.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本年预算** | **调整预算数** | **本年决算** |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1242.72 | 2451.70 | 2451.7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1242.72 | 2451.70 | 2451.70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 209.83 | 209.83 |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  |  |
| 合　　计 | 1242.72 | 2661.53 | 2661.53 |

本部门年初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为1242.72万元，本年实际财政拨款收入2451.70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208.98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净追加数，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09.83万元。

**1.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7部门年初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42.72万元，本年实际财政拨款支出2245.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49.35万元，项目支出995.83万元。

**（１）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基本支出合计1351.57万元,按科目分类工资福利支出705.07万元，商品服务支出58.20万元，对个人与家庭补助支出588.30万元。

|  |  |  |
| --- | --- | --- |
| **序号** | **支出项目** | **基本支出（万元）** |
| 1 | 工资福利支出 | 705.07 |
| 2 | 商品服务支出 | 58.20 |
| 3 | 对个人与家庭补助支出 | 588.30 |
| 4 | 基本建设支出 | 0 |
| **5** | **合    计** | **1351.57** |

**（２）项目支出决算情况**

项目支出995.83万元，按科目分类商品服务支出988.21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7.62万元，支出合计995.83万元。

|  |  |  |
| --- | --- | --- |
| **序号** | **支出项目** | **项目支出（万元）** |
| 1 | 商品服务支出 | 988.21 |
| 2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7.62 |
| **3** | **合    计** | **995.83** |

**1.2.4年度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可用收入为2763.73万元（包括年初预算1242.72万元、本年预算追加1208.96万元，其他收入102.22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209.83万元）。本年支出2347.39万元，期末结余416.34万元。

**1.2.4“三公经费”情况**

“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严格规范，接待费支出完全按照省市关于公务接待的有关文件执行，公车出行需有派车单。本年“三公经费”支出总计161.40万元，较年初预算162.71万元减少1.31万元，执行年初预算的99.19%，其中公务接待费88.17万元、因公出国（境）费18.23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5.00万元。2017年实际“三公经费”161.40万元，总体较201６年实际“三公经费”234.26万元减少了72.86万元，降幅为31.10%。

**2017年与2016年三公经费对比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 | |
| 2017年决算金额 | 2016年决算金额 | 增减情况 |
| 1 | 公务接待费 | 88.17 | 88.22 | -0.05 |
| 2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55.00 | 146.04 | -91.04 |
| 2.1 | 公务用车购置 | 0 | 60.66 | -60.66 |
| 2.2 | 公务用车维护 | 55.00 | 85.38 | -30.38 |
| 3 | 因公出国出境费用 | 18.23 | 0 | 18.23 |
| 4 | 合计 | 161.40 | 234.26 | -72.86 |

**1.3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2017年本部门项目支出995.83万元，其中办公费147.77万元，印刷费13.64万元，水费12.55万元，电费9.15万元，邮电费4.37万元，物业管理费10.96万元，差旅费102.15万元，因公出国费用18.23万元，维修费11.39万元，会议费165.21万元，培训费31.69万元，公务接待费88.17万元，劳务费42.35万元，工会经费68.50万元，福利费31.5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75.50万元；办公设备购置7.62万元。

**２、绩效评价概述**

**2.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进本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责任，提高公务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当地经济健康发展。

**2.2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按照《湘西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17年度州本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州财绩〔2018〕2号）文的要求，本部门成立了绩效评价自评工作小组，组长为张旭，组员为李炎、查仕清、杜修炎 宋永华、向学智、罗虹、贺显明、彭俊、向上、郭震寰、孙伟。绩效评级自评小组对本部门整体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三公经费”以及厉行节约等方面进行自评。主要开展工作如下：

**2.2.1 核对数据**

对本部门2017年度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并将2017年度与2016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2.2.2 查阅资料**

查阅2017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会计凭证及原始附件。

**2.2.3 归纳汇总**

对收集的文件资料、决算报表、财务会计凭证及原始附件等评价材料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2.2.4 评价评分**

根据评价材料按照所设计的评价指标进行客观评分。

**2.2.5 编制报告**

形成评价结论，编制自评报告。

**2.3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绩效评价是一项综合性工作，涉及财务管理、经济学、社会学、工程造价等多项领域，故仅依靠单位内部的绩效小组在没有与其他相关领域的专家进行沟通的情况下，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独立评价可能结果并不完整。

（2）指标的设计不尽合理，导致评价结果与实际情况有一定的差异。如预算指标控制率指标，在编制预算时，存在不可控因素，执行中预算一般都存在追加。同时我州财政比较困难，很大部门财政资金靠上级补助，致使部分支出年初不能纳入预算。因而按照预算控制率指标的计算公式计算，本指标计算结果均未达标。

（3）社会信息的不平等性，可能导致评价结果出现差异。如发放调查问卷时，面对社会公众对单位情况的不了解，导致调查流于形式。

（4）在设计绩效评价体系时目标的确定与量化往往带有较强的主观性与经验主义，这需要在评价过程中不断完善。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内容、指标**

**3.1投入(13分)**

评价部门投入情况，从绩效目标合理性、预算配置两方面进行评价，其中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各占３分，预算配置评价（含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分值分别为3分、4分。

**3.1.1**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3.1.1.1 评价情况

本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本年度的预算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执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符合本部门的履职及年度工作任务。评分标准如下：

（１）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２）符合部门的职责；

（３）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3.1.1.2本部门目标设定得分 3 分。

**3.1.2绩效指标明确性（３分）**

3.1.2.1 评价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比较客观的反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将绩效目标明细化。评分标准如下：

（１）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２）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体现；

（３）与部门年度任务数和计划数相对；

（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3.1.2.2本部门目标设定得分 3 分。

**3.1.3 在职人员控制率(3分)**

3.1.3.1 评价情况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X100%

2017年在职人员数52人，2017年编制数61人。本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85.24%，本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100%。

3.1.3.2本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得分 3 分。

**3.1.4 三公经费变动率(4分)**

3.1.4.1 评价情况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X100%

2016年“三公经费”预算186.42万元，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162.71万元。本部门“三公经费”变动率为-12.72%≦0，本项得分满分。

3.1.4.2本部门本年预算配置得分　 4 分。

**3.2过程(61分)**

主要从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这两方面进行评价，其中预算执行包括预算完成率、预算控制率、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4个指标；预算管理包括拨款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算信息公开性6个指标。

**3.2.1 预算完成率(5分)**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 X100%

3.2.1.1评价情况

上年结转209.83万元，年初预算1242.72万元，本年追加预算1208.96万元；年末结余416.34万元；预算完成率84.36%，较100%低15.65%，扣5分。

3.2.1.2本部门预算完成率得分　0 分。

**3.2.2 预算控制率(5分)**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X100%

3.2.2.1评价情况

　　2017年度本部门年初预算数为1242.72万元，预算追加数为1208.96万元，预算控制率97.28%，在61-100%之间，计2分。

3.2.2.2本部门预算控制率得分　2 分。

**3.2.3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5分)**

2017本部门无楼堂馆所项目。故本部门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得分　５ 分。

**3.2.4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5分)**

2017本部门无楼堂馆所项目。故本部门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得分　５ 分。

**3.2.5 公用经费控制率(8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X100%

3.2.5.1评价情况如下

2017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40.72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204.65万元，本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19.90%，小于100%。

3.2.5.2本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得分　8 分。

**3.2.6 “三公经费”控制率(９分)**

3.2.6.1评价情况如下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X100%

2017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61.40万元，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62.71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99.19%，本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3.2.6.2 本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得分 ９ 分。

**3.2.7 政府采购执行率(５分)**

3.2.7.1指标计算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X100%

2017年政府采购预算数16.82万元，实际政府采购数16.82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00%，按照评价标准政府采购执行率100%以下（含）计满分。

3.2.7.2本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　 5 分。

**3.2.8 管理制度健全性(8分)**

3.2.8.1评价情况如下

1. 本部门已建立财务管理制度并在日常财务核算中严格落实财务管理制度；
2. 本部门已建立厉行节约制度，并要求和鼓励低碳、经济的工作作风，做到不浪费、不超标；
3. 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 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3.2.8.2本部门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　８ 分。

**3.2.9 资金使用合规性(6分)**

3.2.9.1评价情况如下

1. 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4. 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2.9.2本部门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　 ６ 分。

**3.2.1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5分)**

3.2.10.1评价情况如下

2017年本部门加强财务预决算编制，完成2016年度财务决算编制和2018年度财政预算编制工作，并将2016年度财务决算和2017年度财政预算情况在机关网站予以公开。

（1) 本部门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本部门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3) 本部门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4) 本部门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5) 本部门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3.2.10.2本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得分　５ 分。

**3.3 产出及效率(26分)**

产出即资金投入的结果，通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行政效能、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4个指标来体现。

**3.3.1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8分)**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绩效办对应部门考核得分/100）X100%

3.3.1.1评价情况

2017年， 在州政协党组、主席会议的正确领导下，在各专委会的支持配合下，州政协办公室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中共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州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的安排部署和2017年工作要点，求真务实、认真履职，全面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根据绩效办2017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部门重点工程和部门重点工作考核折算，州绩效办对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的考核结果为，分数为 998.7 分（总分1000分）。

3.3.1.2 本部门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得分　7.99 分。

**3.3.2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6分)**

3.3.2.1评价情况

社会效益方面：2017年，在州政协党组、主席会议的正确领导下，在各专委会的支持配合下，州政协办公室进一步完善了以机关中心组学习为重点、其他学习方式为补充的学习制度，以制度来保障、规范和深化学习，全年共组织机关中心组学习12次。抓紧抓实政协宣传工作。不断完善宣传工作格局，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对接，与《团结报》、州电视台、《湘声报》、微湘西等媒体建立了良好的沟通协调机制，就开辟《委员风采》报道专栏、深化政协工作专题报道等工作达成一致，并签署了宣传合作协议；充分发挥网络媒体的宣传优势，政协门户网站维护管理不断加强，《湘西政协》微信公众号正式上线，省政协云APP安装率达到92.75%，创办了《湘西政协通讯》并完成首期编辑，形成了“一站一微一端一刊”的宣传工作格局。加强与州外地区政协的交流，组织参加了武陵山片区主席联席会第二次会议，较好地完成了赴常德、岳阳、长沙、济南、上海、武夷山等地调研考察的协调服务工作，达到了交流经验、加强联系、增进友谊、促进工作的目的。

经济效益方面：牵头开展了“州庆重点项目建设”、“湘西州‘神秘苗乡’精品旅游线路建设情况”等调研视察活动，全程参与方案拟定、实地视察、报告撰写、协商座谈等环节，相关成果得到了州委、州政府的重视和采纳；认真做好主席会议成员调研考察活动服务工作，先后配合完成了“完善政协职能机构”、“文化旅游”、“政协机构编制设置”等调研，形成了高质量的调研报告。促进“文化旅游”、“湘西州‘神秘苗乡’精品旅游线路提质，提升“文化旅游”、‘神秘苗乡’精品旅游线路的经济效益。

3.3.2.2本部门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得分　６ 分。

**3.3.3 行政效能(6分)**

本部门2017年不断改进行政管理，讲求优质高效，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文件，严格资产管理和经费使用，全力履行部门职责，在部门主要职能履行上成绩显著。2017年本部门主动作为，统筹协调，参谋服务上有新成效。①积极服务调研视察，形成了高质量的调研报告， 相关成果得到了州委、州政府的重视和采纳；②加强对外交流协商。一方面，在办文办会、后勤接待、协商议政、信息反馈等方面与州委、州政府、州直相关部门和县市政协时刻保持密切联系，有力地促进了相关工作的落实，另一方面，加强与州外地区政协的交流，组织参加了武陵山片区主席联席会第二次会议，达到了交流经验、加强联系、增进友谊、促进工作的目的。③办文办会规范高效。一年来，成功承办州政协主席会、常委会和各类座谈协商会20余次，认真筹办了州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为大会顺利召开打下了坚实基础。④完善制度，提升效能，管理效能上有新提高。规范财务工作、人事工作、后勤服务、老干服务、委员服务等多个管理方面。

根据评分标准，本部门行政效能较好，得分　６ 分。

**3.3.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6分)**

3.3.4.1评价情况

本次2017年度满意度调查共发出问卷90份（其中：服务对象30份、社会群众30份、部门内部员工30份），回收有效问卷90份，最终得分计算：A类得分96\*50%，B类得分98\*40%，C类得分98\*10%，（96\*50%+98\*40%+98\*10%=97）,最终得分97，满意度调查为优秀。

3.3.4.2本部门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得分 6 分。

**4.需要说明事项**

4.1本单位决算报表编制范围包括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及下属民盟州委和湘西自治州文史资料编辑部。由于民盟州委已单独进行绩效评价自评，因此，本此绩效评价自评数据未包括民盟州委数据（民盟州委2016年度结转-2.37万元、2017年度总收入219.92万元、总支出199.79万元、年末结转17.76万元），而决算报表数据为三个单位的汇总数据，故绩效评价报告中反应的数据与本报告后附决算报表数据不一致。

4.2年初编制的绩效指标不清晰、不可衡量，没有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没有将绩效目标与所需成本衔接。

4.3本部门预算完成率低，本部门上年结转209.83万元，年初预算1242.72万元，本年追加预算1208.96万元；年末结余416.34万元；预算完成率84.35%，降低15.65%，扣5分。主要为财政资金年末结转和余额影响绩效评价问题，财政部门年底拨入的资金，单位当年无法使用，造成结余。

**5.绩效评价结论**

2017年是中共十九大胜利召开和建州60周年的喜庆之年，也是新一届州政协常委会在继承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的一年。一年来，在中共湘西州委的坚强领导下，州政协常委会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一中心，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三大职能，精准加强服务大局、服务委员、服务基层、服务各界别群众等四个服务，务实开展会议、视察、提案、专项、其他形式等五大监督，真正做到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履职为民、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平等协商、坚持开放创新、坚持团结合作等六个坚持，实现了本届政协常委会工作的良好开局。

**5.1绩效评价得分**

通过此次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为 91.99分，其中：投入绩效13分，过程绩效53分，产出及效率绩效25.99分，本部门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详细评审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5.2 存在绩效评价问题**

本部门在预算完成率和预算控制率方面存在一定的问题。首先预算完成率方面存在很多指标系年底下达的项目资金，无法及时完成支出，本年预算完成率为84.35%，该项被扣除所有分值，无法得分。其次预算控制率方面，由于本部门在年初预算时，很多项目无法预计，加之2017年湘西州建州60周年州庆，政协牵头开展了“州庆重点项目建设” 等调研视察活动，导致预算追加较多，因此预算控制率指标被扣分。

**6.经验教训与建议**

**6.1经验教训**

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是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需要；部门预算应当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结合本部门年度的发展计划、职责和任务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在财务管理方面需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并让制度执行落地，加强财务管理专业的培训提高财务人员专业知识水平，以提升财务管控能力。在抓好财政支出管理的同时，需更加注重产出及效率，力求优化资源配置、控制成本、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的目的。在以后的工作中，更要强化绩效管理，将绩效考核目标分解落实，与责任人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并加强对目标执行的检查和跟踪，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6.2建议**

**6.2.****1进一步规范账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

一是严格按照《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并结合实际情况，完整、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尽可能地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二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湖南省委“九条规定”和市委“九项规定”建立本部门“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三是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6.2.2加强创新机制制度建立**

　　绩效评价是一项系统工程，统一部署，规范程序；同时也需要创新思维，不拘一格，应该做到“统而不死，活而不乱”，我州应结合自身特点，在上级财政部门的指导下，有针对性地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在绩效评价中，突出我州特色，突出对重点项目和民生关注的主要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以更好地为湘西精准扶贫服务。

**6.2.3加强绩效评价制度体系建设**

　　我州财政部门按照财政部文件精神，应根据我州情况围绕科学规范推进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出台一系列符合我州实际情况的绩效评价制度规范，建立相对完整的绩效评价制度体系，为绩效评价工作的稳步推进提供政策依据。

附件1：2017年度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

**附件1：2017年度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一级指标(值)** | **分值** | **二级指标(值)** | **分值** | **三级指标(值)** | **分值** | **指标解释** | | **指标说明** | **评价情况**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 **13分** | **目标设定** | **6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分** |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本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本年度的预算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 **3**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分** |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晰化情况。 | 1、本部门已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2、本部门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体现；3、本部门整体的绩效目与部门年度任务数和计划数相对；4、本部门整体的绩效目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3** | |
| **预算配置** | **7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3分**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3分；每超过一个百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X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2017年在职人员数52人，2017年编制数61人。本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85.4%，本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100%。 | **3**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4分**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4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点扣0.4分，扣完为止。 |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X100% | 2016年“三公经费”预算186.42万元，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162.71万元。本部门“三公经费”变动率为-12.72%≦0，本项得分满分。 | **4** | |
| **过程** | **61分** | **预算执行** | **20分** | **预算完成率** | **5分** |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X100% | 上年结转209.83万元，年初预算1242.72万元，本年追加预算1208.96万元；年末结余416.34万元；预算完成率84.36%，较100%低15.65%，扣5分。 | **0** | |
| **预算控制率** | **5分** | | 预算控制率：0-10%(含)，计5分；11-30%(含)，计4分；31-60%(含)，计3分；61-100%(含)，计2分；大于10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X100% | 2017年度本部门年初预算数为1242.72万元，预算追加数为1208.96万元，预算控制率97.28%，在61-100%之间，计2分。 | **2** |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分** |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X100%，该指标以2016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2017年本部门无楼堂馆所项目 | **5** |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分** |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X100%，该指标以2015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2017年本部门无楼堂馆所项目 | **5** | |
| **预算管理** | **41分**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分** |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X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17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40.72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204.65万元，本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19.90%，小于100%。 | **8**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9分** |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X100% | 2017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61.40万元，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62.71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99.19%，本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 **9**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5分** |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X100% | 2017年政府采购预算数23万元，实际政府采购数23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00%，按照评价标准政府采购执行率100%以下（含）计满分。 | **5** |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分** |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2分；②　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 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 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1)本部门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即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2)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3)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 **8**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分** |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　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　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　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1)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本部门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 **6**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分** | | ①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1)本部门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本部门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3）本部门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4）本部门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5）本部门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 **5** | |
| **产出及效率** | **26分** | **职责履行** | **14分**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分** | | 根据绩效办2017年对各部门为民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门考核得分/100）X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绩效办对应部门考核得分/100）X100% =100% | 州绩效办对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的考核结果综合得分 998.70分（总分1000分），本部门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得分8分 | **7.99** | |
|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6分** | | 经济效益，是通过商品和劳动的对外交换所取得的社会劳动节约，即以尽量少的劳动耗费取得尽量多的经营成果，或者以同等的劳动耗费取得更多的经营成果。社会效益是指项目实施后为社会所作的贡献，也称外部间接经济效益。 |  | 2017年政协湘西自治州委员会开展了政治理论学习、谋划工作、协商议政、提案办理、助力民生改善、民主监督以及文史资料多个方面的工作，在各方面工作中均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 **6** | |
| **履职效益** | **12分** | **行政效能** | **6分** |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 本单位不断改进行政管理，讲求优质高效，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文件，严格财务管理工作，提高了行政效率，效果比较明显。 | **6**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分** |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本次2017年度满意度调查共发出问卷90份（其中服务对象30份、社会群众30份、部门内部员工30份），回收有效问卷90份，最终得分计算：A类得分96\*50%，B类得分98\*40%，C类得分98\*10%，（96\*50%+98\*40%+98\*10%=97）,最终得分97，为优秀。 | **6** | |
| **合 计** | | | | | | | | | | | **91.99** | |